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
9號惠中樓5樓

承辦人：華家妤

電話：(04)2228-9111分機31117

傳真：(04)2220-3459

電子信箱：christinehwa@taichung.gov.t
w

408

臺中市南屯區精科七路9號

受文者：臺中市工商協進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經發字第11100400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二

主旨：敬邀貴單位參與本局舉辦「2022臺中好甜主題競賽活動」，
並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為強化「臺中好甜」城市性格，今年廣邀臺中在地「甜」系業者一同參加競賽甄選，由民眾票選具有臺中在地記憶或獨特、創新之特色甜品、冰品、飲品，期提升本市「甜」經濟之觀光消費效益，塑造臺中歡樂遊玩、快樂購買的意象，先予敘明。

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(詳參附件「競賽簡章」及「海報」)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自111年8月1日起至8月21日止。

(二)報名資格：參賽業者商業登記或公司登記須設籍於臺中市，參選商品之成品須於臺灣生產、製造，配料、容器不在此限。

(三)競賽分組：本活動共分「甜品組」、「飲品組」及「冰品組」，同一家業者不得同時報名多組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全面採網路報名，至官網線上報名專區填寫報名表單並上傳照片及應備文件完成報名。(網址：<http://www.taichungsweet.com.tw>)

(五)競賽機制：

1、民眾網路票選：自111年8月27日起至9月11日止。

2、專家評審：根據民眾票選前100名，由專家挑選各類組前6名。

3、獲獎獎勵：

(1)網路票選入圍前100名業者頒發獎狀及2022臺中好甜推薦店家標章。

(2)各類組前6名獎項包含獎座、微影片拍攝宣傳、電子及平面媒體行銷等行銷方案。

(六)為增加業者曝光機會及提升網路投票熱度，將於111年8月27日至8月28日在文心森林公園舉辦「展售會暨現場人氣票選活動」，由現場民眾選出人氣王，炒熱後續網路投票氣氛。

正本：臺中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好禮協會、臺中市產業故事館發展協會、臺中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、臺中市商業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商業會、臺中市工商協進會、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、台中市飛雁創業協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亞哥國際青年商會、臺中市中區自由路商圈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精明一街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美術園道商店街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繼光商店街行人徒步區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大隆路商店街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天津路服飾商圈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一中街（含育才南街）商店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大坑商圈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昌平路皮鞋商圈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逢甲商店街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大雅學府商圈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東勢區形象商圈發展協會、臺中市豐原廟東復興商圈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東海藝術街商店街區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大甲觀光商店街區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太平樹孝商圈管理委員會、臺中市大里中興商圈管理委員會、公有零售市場(42處)

副本：本局產業及青年發展科

局長張峯源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2022 臺中好甜主題競賽簡章

壹、競賽目標

臺中是一個積極發展觀光與創新創意的城市，百年糕餅文化為台中「甜」產業立下雄厚基礎，為強化「臺中好甜」城市性格，今年特別廣邀在地「甜」系店家參選，票選具有臺中在地記憶或獨特、創新之特色甜品、冰品、飲品共同推廣行銷，期提升本市「甜」經濟之觀光消費效益，塑造臺中歡樂遊玩、快樂購買的意象！

貳、執行單位

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執行單位：高碁設計傳播有限公司

參、比賽組別及定義

一、甜品組：

甜味食品、點心等，固態、液態者皆可納入。如糕餅、西點、蛋糕、鬆餅、布丁、奶凍、派類、豆花、仙草等。

二、飲品組：

須以液態為主要呈現，且須提出飲品甜度之黃金比例。如珍珠奶茶、水果茶、紅茶、咖啡、各式手搖飲品等。

三、冰品組：

創意冰品，如剉冰、冰淇淋、雪花冰、豆乳冰、枝仔冰等。

肆、參賽資格

一、商業登記或公司登記須設籍於臺中市。

二、參選商品不得有抄襲、仿冒等情事。

三、參選商品之成品須於臺灣生產、製造，配料、容器不在此限。

四、參賽公司負責人、所屬員工或輔導顧問均不得兼任評審委員。

伍、報名時間：自 111 年 8 月 1 日 00:00 起至 8 月 21 日 24:00 止。

陸、報名方式：全面採網路報名，至官網線上報名專區填寫報名表單並上傳照片及應備文件完成報名。(官網網址：<http://www.taichungsweet.com.tw>)

柒、應備文件

- 一、報名表(線上填寫)。
- 二、徵選同意書(請下在並親簽後掃描或拍照上傳)。
- 三、商業登記或公司登記證明文件(影本須加蓋公司大小章)。
- 四、食品須檢附中央認證食品檢驗機構之食品衛生標準檢驗合格證明(影本須加蓋與正本相符、公司大小章)。

捌、票選方式

本類組共分二階段審查，第一階段民眾票選，票選結果彙整後，進入第二階段決選(專家審查)，專家評審結果將於活動官網公布獲獎店家名單；另規劃有展售會/現場人氣獎票選。

(一) 網路票選

1. 票選時間：111 年 8 月 27 日 00:00 至 111 年 9 月 11 日 23:59 止。
2. 票選方式：民眾於官網投票，每人每日限投一次，每次至少選擇 5 項參選商品，至多選擇 10 項參選商品。
3. 決選(專家審查)

決選時間待執行單位通知，入圍參選廠商須無償提供參選商品，現場邀請 9 位專業評審委員根據民眾票選結果進行評審，確認各組 6 個獎項之獲獎店家名單。

(二) 展售會/現場人氣票選

1. 票選時間：111 年 8 月 27 日 11:00~8 月 28 日 15:00。
2. 展售會活動：111 年 8 月 27~28 日 11:00~18:00，於文心森林公園舉辦，廠商須於報名時登記是否參加展售會活動，未報名出席活動廠商視同放棄資格。
3. 票選方式：民眾於現場進行投票，每人每日限投一次，每次至少選擇 5 項參選商品，至多選擇 10 項參選商品。
4. 現場人氣獎於展售會現場投票截止後，根據票選結果統計，各組選出第一名。

玖、頒發獎項

一、甜品、飲品、冰品組 3 組分別頒發 6 項獎座：

- (一)網路人氣獎
- (二)最佳驚艷讚賞獎
- (三)最佳創意設計獎
- (四)最佳視覺效果獎
- (五)最佳發展潛力獎
- (六)最佳在地經典獎

二、現場人氣獎：各組取第 1 名頒發獎座。

三、入圍獎狀：甜品組及飲品組各取前 45 名，冰品組取前 10 名頒發入圍獎狀及 2022 臺中好甜推薦店家標章。

四、入選 6 名得獎業者行銷資源協助：將以主流電視、平面媒體、網站宣傳等管道發佈得獎新聞，增加得獎廠商曝光機會，以及得使用主題 LOGO 於產品包裝設計與宣傳活動。

- 微影片拍攝協助得獎店家廣宣
- 風傳媒、新新聞官網專題文章報導
- 「To Go」或「行遍天下」雜誌採訪報導跨頁露出

壹拾、得獎廠商配合事項

一、得獎廠商有配合主辦單位辦理行銷活動之義務。

二、得獎廠商須為得獎商品辦理至少一年之產品責任險。

三、如經下列因素評估而喪失資格者，主辦單位得撤銷得獎資格：

- (一)無法配合主辦單位行銷計畫，推出相關聯名商品。
- (二)經發現得獎商品抄襲、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者。
- (三)在食品安全衛生發現有重大缺失，經衛生機關輔導仍未改善者。
- (四)得獎缺額之遞補與否由主辦單位定之。

四、主辦單位對得獎商品有授予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之權利，並擁有參選作品之編製及重製成光碟、書刊或其他形式宣傳物之永久使用權。

五、得獎廠商如經查有違反本評審簡章規定，經營不實、違反法令或有發生

爭議事件致影響社會觀感或本獎項形象者，主辦單位應撤銷其得獎資格，收回其獎項。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選廠商須遵守主辦單位及場地等相關規範，如有違規者將酌予扣分。
- (二) 評審過程中之階段性成績，皆非最終結果，不可作為廣告文宣主題，違者主辦單位有取消參選及得獎資格之權利。
- (三) 評審簡章若有未盡詳實之處，得由評審委員針對評審辦法提出修改建議，如經過半數評審委員同意，將調整相關內容。
- (四)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、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，如有未盡說明之事宜，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，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。參選廠商報名參選本活動即表示同意接受評審簡章之內容。
- (五) 評審簡章若有未盡詳實之處，得由評審委員針對評審辦法提出修改建議，如過半數評審委員同意，將調整相關內容。
- (六) 倘於活動期間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提升防疫警戒，主辦單位得依照防疫規定取消辦理現場票選活動，並於活動前透過電話、官網、電子郵件等管道通知參選廠商。

附件一

「2022 臺中好甜主題競賽」徵選同意書

參選「2022 臺中好甜主題競賽」之廠商，應履行以下義務：

- 一、 參選廠商須無償提供部分數量商品供第二階段評審或行銷之用。
- 二、 評審過程中之階段性成績，皆非最終結果，不可作為廣告文宣主題，違者主辦單位有取消參選及得獎資格之權利。
- 三、 得獎廠商有配合主辦單位辦理行銷活動之義務。
- 四、 得獎廠商須為得獎商品辦理至少一年之產品責任險。
- 五、 如經下列因素評估而喪失資格者，主辦單位得撤銷得獎資格：
 1. 無法配合主辦單位行銷計畫，推出相關聯名商品。
 2. 經發現得獎商品抄襲、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者。
 3. 在食品安全衛生發現有重大缺失，經衛生機關輔導仍未改善者。
 4. 得獎缺額之遞補與否由主辦單位定之。
- 六、 主辦單位對得獎商品有授予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之權利，並擁有參選作品之編製及重製成光碟、書刊或其他形式宣傳物之永久使用權。
- 七、 得獎廠商如經查證有違反本評審簡章規定，經營不實、違反法令或有發生爭議事件致影響社會觀感或本獎項形象者，主辦單位應撤銷其得獎資格，收回其獎項。
- 八、 評審簡章倘有未盡詳實之處，得由評審委員針對評審辦法提出修改建議，經超過半數評審委員同意，將調整相關內容。
主辦單位保有修改、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，如有未盡說明之事宜，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，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。參選廠商報名參選本活動即表示同意接受評審簡章之內容。

「2022 臺中好甜主題競賽」

廠商執行義務同意書

本公司願全程配合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舉辦之「2022 臺中好甜主題競賽」票選活動，並同意遵守以上權利義務，如有違反將依規定取消參賽資格，並自行承擔消費者客訴及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營業登記名稱：(簽章)

負責人：(簽章)

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

2022
Taichung City

臺中 好甜



8.01—
8.21



8.27—
9.11



8.27—
8.28



活動詳情/報名簡章

2022臺中好甜 | Q



指導單位/ 臺中市政府

主辦單位/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※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、活動解釋及取消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